**职工就餐服务合同**

|  |  |
| --- | --- |
| 甲 方 | ： 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新城大队 |
| 乙 方 | ： |
| 签订时间 | ： |

**职工就餐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新城大队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就餐服务事宜，为明确权利义务，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就餐地点及方式

1.1 甲方就餐地点：新城区交通局机关、新城大队机关

1.2 就餐方式：分散就餐

# 第二条 合同期限

2.1 本合同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第三条 包月餐费标准

3.1合同价款计算方式为工作日按就餐(每日二餐）人数计算，即：按实际缴纳餐费人数、每月工作日为 天/月，用餐费用为 元/月。合同费用包括食材费、物资运输费、燃气费、人工费、材料费、维修费、食堂保洁费等（除厨房及餐厅租赁费、物业费、设备更换费、水电费之外）的其他一切费用。对于甲方提供的厨房设备、器具等，乙方应爱惜使用，保持清洁，若因乙方工作人员造成毁损（自然损耗除外），甲方有权在用餐费用中予以扣除相应款项。

3.2 费用以 人包干形式进行核算，每日不再清点人数。若因甲方工作原因造成常驻就餐人数增加时，增加人数超过5人时按每人 元/月增加费用， 人（含）以内不增加；若人数减少大于5人，餐费按每人 元/月减少。因突发情况或政策等其他原因不能提供正常餐饮服务，双方另行协商提供工作餐。

# 第四条 餐厅服务内容及要求：

## 4.1 餐厅总体服务及质量要求：

4.1.1 乙方应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科学管理，规范服务， 保障食品安全及质量，为工作人员提供卫生、安全的就餐环境；

4.1.2 乙方委派管理人员须听从甲方工作人员的指挥和安排，接受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和建议。

4.1.3 乙方应建立健全消防管理制度，制定消防专员，确保消防无隐患；因消防问题产生的一切费用都由乙方自行承担；

4.1.4乙方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防范各类事故的发

生；

4.1.5 乙方工作人员服务品质应达到甲方的要求，所有委派的劳务人员要求普通话流利，体貌端正，身体健康，无劣迹，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劳务人员方可入场提供劳务服务。

## 4.2 餐厅公用设施、设备及场所的使用、维修、养护和管理及质量要求：

4.2.1 乙方指定专人保管就餐区域内公用设施、设备，定期对各类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保养；

4.2.2 乙方应对餐厅的各类厨具、餐具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定期清洗与消毒；

4.2.3 乙方负责对食堂设备检查出的问题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4.3 餐厅清洁卫生质量要求：

4.3.1 坚决执行食品卫生条例，保证食品加工区的安全卫生达

相关要求；

4.3.2 乙方要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餐厅卫生管理制度，建立餐厅卫生工作自查记录；

4.3.3 乙方要设有健全的防鼠、防蟑螂、防蝇、防尘、防污染等措施（特别是操作间及餐厅等场所的门窗）；

4.3.4 乙方必须接受卫生防疫等主管部门进行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检查。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应及时采取措施整改，并向甲方提交整改方案；

4.3.5 乙方每月至少组织一次深度保洁及蟑螂、苍蝇、老鼠等各类害虫的除害工作，确并建立保洁除害工作记录表备查，确保职工食堂的卫生安全。

## 4.4 餐厅食品要求：

### 4.4.1 乙方采购的主副食品{如米（老哥俩）、面（爱菊）、油（鲁花压榨菜籽油）、生抽（海天）、老抽（海天）、蚝油（海天）、香醋、白醋（恒顺）、酵母（安琪）、豆瓣酱(邳县)、鸡蛋、肉类、豆制品、盐、蔬菜等均要符合国家食品卫生要求，供货商提供的食材必须达到国家相关食品检验检疫规定的标准，不能用潲水油、腐菜、烂菜、变质肉类及过期食品等。乙方对食品安全负全责，因乙方提供的食品不符合安全标准，导致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他第三人产生的一切人身及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不负担任何连带责任；

4.4.2 乙方的食品加工操作流程及卫生标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的相关要求，并制定餐厅食品卫生安全工作规章制度，指定专人负责食品卫生工作的监督与检查；

4.4.3 早餐同时供应以下品种：3样小菜（热、凉菜合理搭配）、一种粥食、馒头、煮鸡蛋、包子或油条油饼等随机搭配每日不重复；

4.4.4午餐同时供应以下品种：每周一三五提供米饭（两荤两素一汤）+时令水果；每周二四提供一种面食+时令水果+酸奶等；

4.4.5乙方每餐供应必须充足和及时，并保证所有就餐者正餐用餐，每周菜品排单要达到不重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餐厅食品要求进行调整。

4.4.6 就餐时间：早餐8:00，午餐12:00 ；(因季节不同执行不同的就餐时间，最终以甲方通知为准)；

4.4.7[乙方所聘人员须到正规医院](http://www.gongwu.com.cn/z/yiliao/)（市级二级医院）进行健康检查，工作人员须持有效健康证明上岗，并按工种配备专业工作服确保穿戴整齐，卫生整洁。

# 第五条 费用结算方式

5.1结算周期：费用按月进行结算，每月15日前，乙方向甲方开具上月费用有效发票，甲方收到发票30日内，向乙方支付上月餐费。发票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地址： 西安市华清东路186号 。

收件人: 。

收件人电话： 。

5.2乙方未及时提供合格发票的，甲方可延期付款，乙方所提供发票未通过认证的，应在7天内重新提交，付款时间相应顺延。甲方不承担因上述原因导致的任何责任。

# 第六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6.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6.1.1 甲方提供的用餐人数，若有大的变动，甲方需提前四小时通知乙方，甲方若需要临时加餐，应提前通知乙方备餐。

6.1.2 甲方有权对乙方协议期间的综合事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诸如卫生、安全、治防、治安、泔水管理、垃圾分类、员工管理、服务质量等进行综合管理和监督，对乙方膳食管理工作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对达不到要求的乙方劳务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应当在2日内委派新的劳务人员到场提供服务，新委派劳务人员应当满足本合同约定的一切人员要求。

6.1.3 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迟开餐时间，不得无特殊原因未征得甲方同意情况下随意停止供餐，如出现上述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开出罚单直至解除协议，如出现上述情况，每次甲方有权向乙方扣除合同额2%/次的误餐费用，上述情况出现5次以上（含）时，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承担合同额 10%的违约金。

6.1.4 甲方对乙方在食品安全、菜品质量、服务态度、环境建设等方面有检查监督和处罚的权力，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甲方关于食品安全、卫生、菜品质量、服务等方面提出的改善通知，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改善或改善屡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向乙方扣除合同额 2%/次的误餐费用，上述情况出现 5 次以上（含）时，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承担合同额 10%的违约金。

6.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6.2.1 乙方对其就餐服务采取自负盈亏形式；

6.2.3 乙方所有从业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

6.2.4 乙方在经营期限内除应遵守国家及甲方关于安全、卫生、消防、节能等的相关规定与制度，应严格按照西安市“四城联防”和甲方的有关规定特别是按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标准，做好餐厅内外的环境卫生和除四害工作，达到或超过西安市及上级部门规定的硬件要求和软件标准；

6.2.5 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完成餐厅管理服务内容并达到相关要求；

6.2.6 乙方有义务协助维持好餐厅外围的安全及卫生工作，但乙方应负责餐厅内的安全及卫生工作；

6.2.7 乙方要确保做好防火、防盗、用电、用气以及人员操作等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发生火灾、食物中毒、环境污染、操作事故等，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合同额10%的违约金；

6.2.8 乙方在协议期内不能转包任何第三方，如若发现转包，视同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从乙方餐费中扣除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2.9 乙方应自觉服从甲方的管理，并接受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乙方指定一名管理人员全权负责餐厅事务；

6.2.10 乙方应遵循国家及西安市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乙方工作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进入甲方办公和其它应禁止的区域；

6.2.11 乙方工作人员在餐厅工作中所发生的工伤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6.2.12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餐费，包含乙方提供餐品的所有材料费和人员费用，包括人员工资、办公费用、保险、社保、福利、食宿、交通、各类加班费用，人员轮休换休费用、遣散及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需收取有关费用（含税费）由乙方自负。

# 第七条 合同补充协议

7.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处理或另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无理由单方面终止合同，若任何一方随意解除合同都须承担违约责任；

8.2 乙方应对餐厅的食品安全及环境卫生负全责，并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相关卫生许可证及从业人员健康证及营业合法手续并接受卫生防疫及相关监督检查，因乙方未达到国家食品药品的要求标准，或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约定标准的主副食材，发现一次罚款1000元，上述情况出现 5 次以上（含）时，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协议，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承担合同额 10%的违约金。

8.3 甲方定期对餐厅的餐品质量、服务品质、员工就餐服务满意度调查，评比结果满意度低于80%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或直接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8.5 乙方应该按照相关就餐规定，合理配备服务人员比例以满足相应服务要求，乙方对其公司员工负主要安全责任，另乙方不能因餐厅内部劳资纠纷与管理不善，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秩序及餐厅正常就餐，甲方将有权处罚，每次按照合同每月价款2%进行处罚。

8.6 乙方负责餐厅内日常消防管理和消防责任，若乙方因消防安全预防不当，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7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导致双方不能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 第九条 双方信息

## 9.1 甲方信息

名称： 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新城大队

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西安市华清东路186号

电话： 82466609

开户银行及账号西安银行新城广场支行704011130000004711

## 9.2 乙方信息

名称：

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及账号：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执行中如出现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应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各项义务，合同终止。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签字或签章）：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